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完成須予披露交易

茲提述雋泰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月六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注資(「該公告」)。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注資

董事會欣然宣佈，協議所載之所有條件均已獲達成，而完成注資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六日落實。

完成注資後，本集團合共持有目標公司的6.81%股權，而本集團能委任目標公司五名董事中的其中一名。因此，目標公司成為本公司的聯營公司。因此，目標公司的財務業績將於財務報表內作為分佔聯營公司業績計入本集團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雋泰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張亨鑫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亨鑫先生及賈明暉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自強先生、歐陽銘賢先生及郭鎮輝先生。

* 僅供識別